

中国化学试剂工业协会

中试协字（2026）58号

关于召开《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 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》征求意见会议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环保管理人员：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》有关规定，完善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度，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组织对《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令第12号）进行了修订，形成《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》（附件1）及其编制说明（附件2）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为了充分全面反馈试剂行业意见，中国化学试剂工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本会”）决定召开线上会议，听取各会员单位的建议意见，并反馈给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。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：

2026年6月24日 14:00-16:00

二、会议形式

腾讯会议 会议号：647-121-891

三、参会人员

各会员单位、环保管理人员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小明 联系电话：185 26778023（同微信）

附件：

附件 1：《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》

附件 2：《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》

编制说明

